

证券代码：837879

证券简称：博芳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博芳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疏港路33号美的睿创科技中心9栋博芳环保小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4日以书面文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张德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在过往的审计服务中，该事务所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坚持独

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执业水平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，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议，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——关联方披露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日常经营的实际执行情况以及对 2026 年度业务发展的合理预期，公司对 2026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预计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广东博芳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广东博芳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 年 3 月 12 日